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漢國置業有限公司

Hon Kwok Land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0)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朱君廉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由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一日起生效。

漢國置業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朱君廉先生(「朱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由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一日起生效。

朱先生，五十四歲，於香港一主要本地銀行工作了二十七年，彼於二零一二年離任時擔任總經理及企業銀行主管。彼隨後加入新成立之中資銀行香港分行擔任副行政總裁。朱先生於銀行業務及財務方面擁有廣泛及良好經驗。彼畢業於香港理工學院(現稱為香港理工大學)，並持有University of Salford理學碩士學位。

於本公佈日期，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朱先生並無持有本公司之任何股份權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朱先生概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位，於過往三年內亦概無擔任任何上市公司之董事。彼與本公司之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本公司並無與朱先生訂立服務合約，彼並無特定之委任年期，惟須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可膺選連任。朱先生將收取之薪酬金額將由董事會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參照其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職責及職務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與朱先生有關之其他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條第(h)至(v)段而須予以披露，亦無其他事宜需要本公司股東注意。

董事會藉此機會歡迎朱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王世榮
主席

香港，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董事為執行董事王世榮博士（主席）、陳遠強先生及李曉平先生；非執行董事馮文起先生（副主席）及王妍醫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謝志偉博士、林建興先生、向左先生及朱君廉先生。